

2025年
沂源县应急管理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县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煤矿除外，下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 贯彻执行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有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编制全县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应急体系建设规划，起草相关规范性文件，监督实施有关地方标准和规程。组织、指导、监督安全生产、地震等行政执法工作。

(三) 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全县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全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负责职责范围内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备案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 牵头建立全县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全县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布局和建设。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 组织指导协调全县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 统一协调指挥全县应急救援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七) 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县级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和管理，指导镇(街道)、经济开发区专业应急救援力量以及全县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八) 负责消防工作，指导镇(街道)、经济开发区消防监督、火灾预

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九) 负责防震减灾工作，组织指导全县地震监测预警、地震灾害预防和地震应急救援工作，按照分级、属地原则负责建设工程抗震 设防要求审定及监督管理。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原(地) 火灾、水旱灾害、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 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 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下达指令调拨救灾储备物资，管理、分配各类救灾款 物并监督使用。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一) 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县政府有关部门和各镇(街道) 、经济开发区安全生产工作，组 织开展全县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检查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的落实情况，参与事故责任追 究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负责全县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的统计分析工作，通报有关情况。

(十二) 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 、材 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监督检查职责范围内重大危险源监控和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依法查处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负责监督管理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工作，指导监督中央和省、市驻沂源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工作。

(十三) 负责全县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烟花爆竹经营(零售) 企业(权限范围内) 的安全生产准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职责范围内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 审查工作。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四) 负责监督检查职责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情况。

(十五) 指导协调全县安全生产检测检验工作，监督安全生产中介机构和评价工作。负责实施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有关工作。

(十六) 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保障救灾工作。

(十七) 负责全县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开展对外交流与合作。

(十八) 承担防汛抗旱、抗震救灾、森林防火相关指挥部日常工作，承担县安全生产委员会日常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沂源县应急管理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预算、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沂源县应急管理局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沂源县应急管理局机关
2. 沂源县应急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3. 沂源县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服务中心
4. 沂源县应急救援指挥保障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沂源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206.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06.19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00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50.61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66.61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96.97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06.19	本年支出合计	1,206.19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206.19	支出总计	1,206.19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沂源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合 计	1,206.19	1,206.19	1,206.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00	92.00	92.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66	87.66	87.66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77	10.77	10.77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89	76.89	76.8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4	4.34	4.34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4	4.34	4.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61	50.61	50.61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61	50.61	50.6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9.02	49.02	49.02									
		02	事业单位医疗	1.59	1.59	1.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61	66.61	66.61									
	02		住房改革支出	66.61	66.61	66.61									
		01	住房公积金	66.61	66.61	66.6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96.97	996.97	996.97									
	01		应急管理事务	796.97	796.97	796.97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沂源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1,206.19	835.19	37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00	92.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66	87.66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77	10.77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89	76.8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4	4.34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4	4.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61	50.61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61	50.6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9.02	49.02		
		02	事业单位医疗	1.59	1.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61	66.61		
	02		住房改革支出	66.61	66.61		
		01	住房公积金	66.61	66.6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96.97	625.97	371.00	
	01		应急管理事务	796.97	625.97	171.00	
		01	行政运行	625.97	625.97		
		06	安全监管	151.00		151.00	
		08	应急救援	20.00		20.00	
	04		矿山安全	200.00		20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沂源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06.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00	92.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50.61	50.61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66.61	66.61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沂源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96.97	996.97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206.19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206.19	1,206.19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206.19	支 出 总 计	1,206.19	1,206.1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沂源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1,206.19	835.19	776.97	58.22	37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00	92.00	92.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66	87.66	87.66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77	10.77	10.77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89	76.89	76.8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4	4.34	4.34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4	4.34	4.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61	50.61	50.61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61	50.61	50.6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9.02	49.02	49.02		
		02	事业单位医疗	1.59	1.59	1.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61	66.61	66.61		
	02		住房改革支出	66.61	66.61	66.61		
		01	住房公积金	66.61	66.61	66.6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96.97	625.97	567.75	58.22	371.00
	01		应急管理事务	796.97	625.97	567.75	58.22	171.00
		01	行政运行	625.97	625.97	567.75	58.22	
		06	安全监管	151.00				151.00
		08	应急救援	20.00				20.00
	04		矿山安全	200.00				20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沂源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835.19	776.97	58.2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766.20	766.20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17.68	217.68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31.93	331.93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8.14	18.1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76.89	76.8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4.60	34.6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6.01	16.0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34	4.3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66.61	66.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8.22		58.22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8.22		28.22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7.72		7.72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70		5.7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6.58		16.58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7	10.77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0.77	10.7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沂源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2024年预算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5.40		5.40		5.40		5.70		5.70		5.7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沂源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沂源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沂源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835.19	835.19	835.1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766.20	766.20	766.20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17.68	217.68	217.68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31.93	331.93	331.93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8.14	18.14	18.1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76.89	76.89	76.8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4.60	34.60	34.6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6.01	16.01	16.0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34	4.34	4.3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66.61	66.61	66.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8.22	58.22	58.22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8.22	28.22	28.22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7.72	7.72	7.72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70	5.70	5.7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6.58	16.58	16.58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7	10.77	10.77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0.77	10.77	10.77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沂源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71.00	371.00	371.00						
安全生产及防火防汛防震运行专项	其他运转类	80.00	80.00	80.00						
标志服购置经费	其他运转类	17.00	17.00	17.00						
其他人员工资-驻厂、驻矿安监员费用	其他运转类	49.00	49.00	49.00						
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	20.00	20.00	20.00						
安全生产举报奖励	特定目标类	5.00	5.00	5.00						
重点非煤矿山重大灾害风险防控项目	特定目标类	200.00	200.00	200.00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沂源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注：2025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的收入和支出均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一）收入预算：2025年收入预算1,206.1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206.19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5年支出预算1,206.1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35.19万元，项目支出371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5年收支预算1,206.19万元，比上年增加225.03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225.0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225.03万元。

2. 支出预算增加225.0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14.97万元，项目支出增加240万元。

3. 收支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2025年人员减少，减少工资福利支出；项目支出增多，增加240万元。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5.7万元，比上年增加0.3万元，增长5.56%。主要原因是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7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7万元，比上年增加0.3万元，增长5.56%，主要原因是车辆老化，运维费用增加。

3. 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50.5万元，较2024年预算减少0.62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办公费用压缩。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2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一般执法公务用车。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件、套）。

2025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沂源县应急管理局2025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6个，预算资金37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371万元。拟对安全生产及防火防汛防震运行专项等3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32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329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安全生产及防火防汛防震运行专项、其他人员工资-驻厂驻矿安监员费用等项目支出2025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部门主管专项资金的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名称	业务经费类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沂源县应急管理局			
年度预算资金（万元）	146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 1: 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检查, 强化安全生产监督力度, 实现生产安全事故“四项”指标全面下降, 城市安全发展水平全面提升, 全县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好转;</p> <p>目标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统一制式服装, 加强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 严肃仪容仪表及执法风纪, 提升社会公众满意度;</p> <p>目标 3: 支付驻矿安监员共 2 人、危化企业驻厂安监员 6 人工资保险 49 万元, 提升安全生产事故防范能力, 保障全县安全生产水平。</p>			
主要政策任务 1: 安全生产及防火防汛防震运行专项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支付安全生产检查督导费用	≤45 万元
			支付其他安全生产费用	≤15 万元
			支付防火防汛防震运行专项资金	≤2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检查开展次数	≥9 次
			开展三防演练次数	≥2 次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活动合格率	=100%
			年内安全生产事故“四项”指标下降比例	=1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安全生产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全县安全生产水平	保障
			提升安全生产稳定程度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县重特大安全事故起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主要政策任务 2：标志服购置经费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支付标志服购置资金	≤17 万元
			购置标志服单价	≤0.3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标志服数量	=49 套
		质量指标	购置服装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购置及时率	=100%
			费用支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执法队伍精神文明风貌、树立良好队伍形象	提高
			加强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	加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法着装率	≥9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执法人员满意度	≥98%	
主要政策任务 3：其他人员工资-驻厂、驻矿安监员费用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支付其他人员工资	≤28 万元
			支付其他人员保险	≤21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安监员人数	=8 人
			发放工资、缴纳保险月数	=12 个月
		质量指标	安监员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
			发放工资、缴纳保险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安监员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安全生产事故防范能力	提升
			保障全县安全生产水平	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县重特大事故起数	≤1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安监员满意度	≥98%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名称	灾害防治及应急维稳资金			
主管部门	沂源县应急管理局			
年度预算资金（万元）	225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 1: 通过聘请第三方摸清了全县灾害风险隐患底数, 查明了重点区域抗灾能力, 为县政府有效开展自然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工作、切实保障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提供权威的灾害风险信息和科学决策依据;</p> <p>目标 2: 通过设立安全生产举报奖励, 鼓励和规范安全生产工作的社会监督活动, 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制止和惩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p> <p>目标 3: 通过支持系统功能迭代及硬件设施建设, 实现非煤矿山关键地点、重点部位重大安全风险实时监测、及时识别和精准研判, 推动安全监管远程化、可视化、智能化以及精准、无感化转变, 提高监管效能, 提升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能力。</p>			
主要政策任务 1: 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经费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支付普查资金	≤20 万元
			支付地震灾害普查资金	≤10 万元
			支付地质灾害普查资金	≤1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查乡镇个数	=12 个
			灾害普查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各项普查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
			各项普查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各项支付工作完成及时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县域抗灾能力	提供
			减少社会因灾损失	减少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县重特大灾害起数	≤1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主要政策任务 2：安全生产举报奖励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支付安全生产举报奖励资金	≤5 万元
			支付案件奖励资金	≤4 万元
			支付举报案件查处经费资金	≤1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查处安全生产举报案件	≥2 起
			奖励安全生产举报人数	≥2 人次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举报案件结案率	=100%
			安全生产举报案件办案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安全生产举报案件结案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及时
保障全县安全生产水平			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县重特大安全事故起数	≤1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举报人满意度	≥95%	
主要政策任务 3：重点非煤矿山重大灾害风险防控项目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拨付防控资金	≤200 万元
			矿山安全监测系统单价成本	≤20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矿山安全监测系统数量	≥1 台套
			覆盖企业数量	≥1 家
		质量指标	中央补助资金专款专用率	=100%
			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范和化解非煤矿山重大安全生产风险	规范化解
			非煤矿山安全风险防控水平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矿山违法违规行为	≤1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非煤矿山企业满意度	≥95%	

(三)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及防火防汛防震运行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3_沂源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沂源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80.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强化安全生产监督力度,实现生产安全事故“四项”指标全面下降,城市安全发展水平全面提升,全县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好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支付安全生产检查督导费用	≤45万元
			支付其他安全生产费用	≤15万元
			支付防火防汛防震运行专项资金	≤2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检查开展次数	≥9次
			开展三防演练次数	≥2次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活动合格率	=100%
			年内安全生产事故“四项”指标下降比例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安全生产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全县安全生产水平	保障
			提升安全生产稳定程度	提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县重特大安全事故起数	≤1起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标志服购置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3_沂源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沂源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7.00
		其中:财政拨款		17.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鲁财行(2021)18号,依据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有关规定以及《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印发〈综合行政执法制服和标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行〔2020〕299号)精神,全省各级生态环境保护、交通运输、农业、文化市场、应急管理、市场监管等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执法时需统一制式服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支付标志服购置资金	≤17万元
			购置标志服单价	≤0.35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标志服数量	=49套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购置服装合格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购置及时率	=100%
			费用支付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执法队伍精神文明风貌、树立良好队伍形象	提高
			加强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	加强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法着装率	≥98%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执法人员满意度	≥98%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其他人员工资-驻厂、驻矿安监员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3_沂源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沂源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9.00	
		其中:财政拨款	49.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支付驻矿安监员共2人、危化企业驻厂安监员6人工资保险49万元,提升安全生产事故防范能力,保障全县安全生产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支付其他人员工资	≤28万元
			支付其他人员保险	≤21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安监员人数	=8人
			发放工资、缴纳保险月数	=12个月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安监员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
			发放工资、缴纳保险准确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安监员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安全生产事故防范能力	提升
			保障全县安全生产水平	保障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县重特重大事故起数	≤1起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安监员满意度	≥98%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3_沂源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沂源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通过聘请第三方摸清了全县灾害风险隐患底数。查明了重点区域抗灾能力。为县政府有效开展自然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工作、切实保障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提供权威的灾害风险信息 and 科学决策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支付普查资金	≤20万元
			支付地震灾害普查资金	≤10万元
			支付地质灾害普查资金	≤1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查乡镇个数	=12个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灾害普查覆盖率	=100%
			各项普查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各项普查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各项支付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县域抗灾能力	提供
			减少社会因灾损失	减少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县重特大灾害起数	≤1起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举报奖励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3_沂源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沂源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00	
		其中: 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通过设立安全生产举报奖励, 鼓励和规范安全生产工作的社会监督活动, 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制止和惩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支付安全生产举报奖励资金	≤5万元
			支付案件奖励资金	≤4万元
			支付举报案件查处经费资金	≤1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查处安全生产举报案件	≥2起
			奖励安全生产举报人数	≥2人次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举报案件结案率	=100%
			安全生产举报案件办案合格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安全生产举报案件结案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及时
			保障全县安全生产水平	保障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县重特大安全事故起数	≤1起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举报人满意度	≥95%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重点非煤矿山重大灾害风险防控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3_沂源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沂源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0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通过支持系统功能迭代及硬件设施建设,实现非煤矿山关键地点、重点部位重大安全风险实时监测、及时识别和精准研判,推动安全监管远程化、可视化、智能化以及精准、无感化转变,提高监管效能,提升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拨付防控资金	≤200万元
			矿山安全监测系统单价成本	≤20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矿山安全监测系统数量	≥1台套
			覆盖企业数量	≥1家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中央补助资金专款专用率	=100%
			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范和化解非煤矿山重大安全生产风险	通过建设改造矿山安全监测监控系统,提升非煤矿山和尾矿库安全风险智能化、信息化水平,助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
			非煤矿山安全风险防控水平	提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矿山违法违规行为	≤1起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非煤矿山企业满意度	≥9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县（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部门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

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县（区）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